

白鸽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白鸽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07 年 1 月 23 日上午 11:00 在中原大酒店六楼会议室召开。会议推举监事李军池先生为主持人，会议应到监事 5 人，实到监事 5 人。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，全票审议通过以下议案：

同意选举李军池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主席。

李军池先生简历

李军池，男，1959 年 3 月出生，中共党员，大学学历，高级政工师。曾任郑州市电缆厂团委副书记、书记；郑州电缆厂交联分厂副厂长、总支副书记；郑州电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交联分厂党总支书记；郑州电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纪委书记、监事会主席；现任郑州市热力总公司纪委书记。

因在股东单位郑州市热力总公司任职，与本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。除上述任职外，未兼任其他职务，也未持有白鸽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股票。

特此公告

白鸽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〇七年一月二十三日